

# 2021 年度农业农村局其他扶贫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 (一) 预算支出概况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是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起步之年。我局全面统筹、认真部署、精准安排，将 584 万元其他扶贫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项目内容	资金（万元）
1	为“返贫致贫监测对象”购买防贫综合保险	106.3965
2	向含有“返贫致贫监测对象”的村（社区）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	439
3	为全区驻村工作队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	12.96
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宣传费用	12.5916
5	致富带头人培训费用	10.208
6	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2.8439
合计		584

###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此项资金预算支出管理机构为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专项资金严格按照《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

政办发〔2021〕8号)文件要求,进行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局收到专项资金145万元,各街镇收到专项资金43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专项资金实际支出584万元,资金支出率100%。

### **(三)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我局通过为监测对象购买防返贫综合保险、为全区驻村工作队员以800元/人的标准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向含有监测对象的94个村(社区)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

此外,我局还在中央媒体《农民日报》刊发了乡村振兴有关专题报道一篇,组织23人参加了“乡村建设”“产业发展”致富带头人培训,为就读职业学校的脱贫家庭子女(含监测对象家庭)补充发放了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2〕1号)的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自评工作,切实加强了组织领导,明确了区扶贫事务开发中心为专项绩效的责任主体,资金项目组成员为责任人,并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和单位内部职责分工,组织实施了自评工作,确保绩效自评工作有序、有力、有效进行。

##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防贫综合保险为全区监测对象增添就业、产业、医疗、教育、住房、意外 6 重商业保险保障；驻村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降低了其在工作中遭遇意外和疾病的风险；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筑牢了防止返贫和新致贫的防护网；《农民日报》刊发的专题报道有效推广了我区乡村振兴经验；致富带头人培训为乡村振兴提供了人才支撑；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强化了职业教育，提高了脱贫家庭（含监测户家庭）人口素质。主要绩效目标已完成，资金使用管理规范，绩效自评分为 99 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1. 2021 年 8 月 5 日，我局收到《中共望城区委组织部关于为乡村振兴驻村工作人员购买保险的函》，召开党组会议讨论通过之后，我局于 9 月 8 日向区人民政府提交请示为全区驻村工作人员 162 人按照 800 元/人标准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区人民政府于 9 月 10 日同意。

2. 在充分考虑年初预算支出绩效设定目标和我区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我局召开党组会议就 2021 年区级其他扶贫专项资金预算支出进行了研究，并于 11 月 12 日向区人民政府提交请示，区人民政府于 11 月 24 日同意：（1）根据《长沙市“防贫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长振兴联〔2021〕2 号）文件要求，为全区“返贫致贫监测对象”购买防贫综合保险；（2）向含有“返贫致贫监测对象”的 94 个村（社区）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

金 439 万元，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100 人以下的 20 个村（社区）安排 3 万元/村，100 人（含）以上 300 人以下的 65 个村（社区）安排 5 万元/村，300 人（含）以上的 9 个村（社区）安排 6 万元/村；（3）剩余资金由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统筹使用。

3.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我局经过党组会议讨论，统筹使用了剩余资金：（1）为推广我区乡村振兴经验，于 12 月 17 日在中央媒体《农民日报》刊发专题报道一篇；（2）根据《湖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1 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的通知》（湘振局发〔2021〕19 号）文件要求，组织 23 人参加致富带头人培训；（3）根据《关于继续开展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工作的通知》（湘振局发〔2021〕23 号）文件要求，为就读职业学校的脱贫家庭子女（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补充发放 2021 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我局在专项资金使用中，遵循科学精准、规范高效、权责匹配、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会计资料完整真实，资金专款专用，确有成效。其中，为规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的使用，我局下发《关于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的通知》，明确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的使用范围、使用程序及管理要求。雨露计划补助资金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补助到人到户。防贫综合保险严格按照招标程序确定承保公司。致富

带头人培训组织相关人员按时参加，确保培训效果。驻村队员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均按照文件要求购买到位。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我局紧扣绩效目标，执行过程公开透明、高效。

###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防贫综合保险将在2021年6月30日至2022年6月29日期间为全区“返贫致贫监测对象”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能减少监测对象在保险上的支出不少于800元/人；通过对脱贫人口、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发放纾困金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纾困资金能切实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促进增收；致富带头人培训圆满完成了上级任务；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减轻了脱贫人口（监测对象）教育负担；及时总结推广一批措施实、成效好的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经验做法，不断扩大我区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的辐射力、影响力。

###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对我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了支撑，助推我区牢牢守住了不返贫的底线，2021年没有发生1例返贫和新致贫。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与帮扶机制。**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和第一民生工程，构建“1345工作体系”（即确保“一条底线”不返贫，强化区、街镇、村（社区）

三级责任促落实，抓实回头看、政策落实、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四大行动”提质量，健全监测帮扶、资金投入、项目库建设、扶贫资产管护、督导考核“五项机制”强保障)。购买防返贫综合保险，为全区监测对象增添就业、产业、医疗、教育、住房、意外6重商业保险保障。安排村级纾困资金439万元，用于对脱贫人口、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发放纾困金等，筑牢了防止返贫和新致贫的防护网。截至2021年底，我区有脱贫人口5440户15962人，监测对象564户1296人(其中风险已消除429户990人，风险未消除135户306人)，没有发生1例返贫和新致贫。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的资金预算和最终的项目实施情况因客观原因存在一定的出入，今后在做资金预算和进行绩效申报时，要提高站位，尽力进行预判，以保证实际完成情况和绩效申报情况一致。

长沙市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2月8日